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转债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洛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89	洛凯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5/7/3	2025/7/4

- 调整前转股价格：15.45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5.33 元/股
-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5 年 7 月 4 日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12号）核准，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3.431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43.1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40,343.10万元可转换公司

债券于2024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洛凯转债”，债券代码“113689”。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洛凯转债”自2025年4月2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5.45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5年5月23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5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在“洛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因此，“洛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三、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及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或派送现金股利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以上公式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

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本次派发现金股利后，转股价格 $P_1=P_0-D$ 。此次调整前转股价P为15.45元/股，每股派息D为0.125元/股，因此计算出“洛凯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P_1=P_0-D=15.45-0.125=15.33$ 元/股（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4日（除息日）起生效。

“洛凯转债”自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7月3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5年7月4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